

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230601]JXCZ[GK]20230001-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大庆龙南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庆财采核字[2023]00173号

采购项目编号：[230601]JXCZ[GK]20230001-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28	详见招标文件	9,004,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1)提供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2)核心产品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参会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必须使用本文件规定格式，否则投标无效。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未参会时提供)。如参会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须附有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使用本文件规定格式，否则投标无效。

4)法定代表人负责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其他人员负责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投标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得有失信、围标串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供应商自行提供承诺书，否则按废标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

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18745941929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18745941929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 18745941929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黑龙江省大庆高新区新兴大街4号电商产业园B座130-25室

联系人：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745941929

2.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大庆龙南医院

地址：大庆市让胡路区龙十路235号

联系人：宋伟

联系电话： 0459-5910777

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 5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8.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7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总价
2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2	其他	招标代理费：， 91000元
2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24	报价区间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二、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9.1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 (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 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 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 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 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 推送省级信用平台, 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 质疑采用实名制, 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 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 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 《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 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变更合同

2. 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 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 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 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 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 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的基本情况为购买消毒供应中心设备一批，共**55**台（套），预算金额为**900.4**万元。

合同包1（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大庆龙南医院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 期：支付比例 100%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100%
验收要求	1 期： 1 、验收程序：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应与产品原始样本技术资料及标书技术文件一致，逐条验收。 2 、提供完整技术资料，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 3 、装在医院指定地点，供方负责装卸、搬运和安装费用，达到验收标准。 4 、维修响应速度： 2 小时内响应，接到故障电话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5 、保修期内的开机率：保证开机率 95% （按一年 365 天计算）。 6 、质保期 1 年。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5% ,说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质保期结束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大庆龙南医院收款（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大庆龙南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230600728982772F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龙十路 235 号 电话： 0459-5910777 开户行名称：交通银行大庆龙南支行 开户行账号： 236000613013000166692 开户银行代码： 301265000128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到货，质保期 1 年。
其他	质保期： 1 年。供应商的质保期高于该要求的按供应商承诺执行，项目需求中质保期有特殊要求的按项目需求中要求的质保期执行。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面向对 象情况	所属 行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多功能清洗消毒工作站	台	1.00	450,000.00	4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内镜清洗工作站（硬镜）	套	1.00	200,000.00	2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用具	污物接收台	台	2.00	4,000.00	8,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三

序号	核心产品 (Δ)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面向对 象情况	所属 行业	招标技 术要求
4		其他用具	器械分类台	台	4.00	5,000.00	2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生活用 电器	医用干燥柜	台	1.00	150,000.00	1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其他生活用 电器	医用真空干燥柜	台	1.00	200,000.00	2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Δ	消毒灭菌设 备及器具	负压脉动清洗机	台	1.00	750,000.00	7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Δ	消毒灭菌设 备及器具	单舱清洗机	台	2.00	650,000.00	1,3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消毒灭菌设 备及器具	多舱清洗消毒器	台	1.00	1,900,000.00	1,90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机械设 备	清洗架回传轨道	套	1.00	250,000.00	2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
11		过滤机	全自动纯水机(清洗 用)	台	1.00	250,000.00	2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其他用具	带光源敷料打包台	台	2.00	10,000.00	2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其他用具	一体式打包台	台	4.00	12,000.00	48,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其他机械设 备	能量吊塔	套	4.00	30,000.00	12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四
15		封口机械	医用封口机	台	1.00	45,000.00	45,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五

序号	核心产品 (Δ)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面向对 象情况	所属 行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6		其他机械设备	自动切割机	台	1.00	80,000.00	8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六
17		封口机械	塑封一体工作站	套	2.00	25,000.00	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七
18	Δ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台	1.00	350,000.00	3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八
19	Δ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夹套型小型高温灭菌器	台	1.00	90,000.00	9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九
20		环保监测设备	高低温极速生物监测系统	套	1.00	90,000.00	9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环保监测设备	环境浓度安全监测系统(环氧乙烷)	套	1.00	30,000.00	3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环保监测设备	环境浓度安全监测系统(过氧化氢)	套	1.00	40,000.00	4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Δ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脉动真空灭菌器	台	3.00	650,000.00	1,9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24		其他电气设备	洁净蒸汽发生器	台	3.00	150,000.00	45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25		其他厨卫用具	一体式自动感应手盆	台	3.00	18,000.00	54,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五
26		其他用具	双头台式洗眼器	台	2.00	2,000.00	4,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六
27		其他生活用电器	热风机	台	3.00	5,000.00	15,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七

序号	核心产品 (Δ)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面向对 象情况	所属 行业	招标技 术要求
28		其他用具	密封下送车	台	600	15,000.00	90,000.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八

附表一：多功能清洗消毒工作站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材质要求：台面及背板采用SUS304不锈钢，槽体采用316L不锈钢，超声槽厚度 $\geq 2\text{mm}$ ，其余槽体厚度 $\geq 1.5\text{mm}$ 。
	2	台面形状要求：沥水台面四周采用滚筋结构中间低四周高。
	3	槽盖材质要求：采用SUS304不锈钢整体成型，配置密封条。
	4	清洗槽规格尺寸要求： \geq 长600 \times 宽500 \times 高280mm。
	5	支架材质要求：选用全优质SUS304不锈钢材质，厚度 $\geq 1.2\text{mm}$ 。
	6	柜门材质及结构要求：采用SUS304不锈钢，复合门结构；门为对开式结构，门铰链采用阻尼铰链。
	7	柜体底板材质要求：柜体底板采用SUS304不锈钢材质，厚度 $\geq 1.2\text{mm}$ 。
	8	蒸汽清洗机材质要求：外罩采用SUS304不锈钢拉丝板，板材厚度 $\geq 1\text{mm}$ ；罐体材料为不锈钢筒体，壁厚 $\geq 3\text{mm}$ 。
	9	蒸汽清洗机结构要求：外罩顶端和侧端具有通风口。
	10	蒸汽清洗机容积要求： $\geq 5\text{L}$ 。
	11	电磁阀要求：采用耐高温电磁阀，耐温 $\geq 180^\circ\text{C}$ 。
	12	控制系统要求：采用与设备一体式的设计；控制面板外置，耐高温；一键式操作。
	13	控制器要求：各状态功能均有微电脑控制隐藏式设计，工作面板采用触摸控制按键，非按键膜按键，显示屏实时显示蒸汽压力值及水位、加热等状态。
★	14	喷蒸汽系统要求：手柄按键式操作，蒸汽产生量与蒸汽压力值呈正相关；可连续喷气 $\geq 40\text{min}$ ；连续喷气时最后压力稳定值 $\geq 0.28\text{Mpa}$ 。
	15	蒸汽压力要求：蒸汽压力值可设定，设定范围为0-0.55Mpa，用户可根据实际所清洗物品的情况，合理设置压力值。
	16	具有干烧报警功能。
	17	具有全自动注水系统。
	18	进水超时报警要求：进水报警时间值可设定，设定范围为0-20min。
	19	具有超声、煮沸排风功能。
★	20	可升降防护装置。
	21	附件：根据工作需求配备不锈钢污物清洗组合槽（不少于4槽）、不锈钢干燥台及置物平台、器械清洗水枪及气枪。
	22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内镜清洗工作站（硬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材质要求：采用高分子复合材料（ABS+亚克力PMMA）整体热合吸塑成型，板材厚度≥5mm。
	2	浸泡槽盖材质要求：采用透明亚克力板材一次成型，并配有手柄，板材厚度≥4mm。
★	3	柜门材质要求：采用彩色钢化玻璃。
	4	柜体底板材质要求：柜体底板采用PVC塑钢板材质。
	5	内嵌式超声波清洗槽要求：超声换能头采用内嵌式设计，材质为SUS304不锈钢，四周应有橡胶减震胶条，工作频率：38~41KHz。
	6	控制器要求：采用液晶中文显示屏，各流程功能均有微电脑控制，隐藏式设计，采用触摸控制按键，非按键膜按键，控制每槽实际操作流程，均按照屏幕提示进行清洗，并具备对多条内镜分别定时、倒计时功能。
	7	不锈钢水龙头：选用SUS304不锈钢材质水龙头。
	8	ABS塑料落水器：独立开模制作的ABS复合材料落水器，密封圈采用橡胶。
	9	医用无油空气压缩机：要求采用医用低噪音无油空压机有主动散热、自动排水功能，供气压力≥0.7MPa，供气量：≥120L/min，储气量≥30L，噪音≤40dB。
★	10	中心气体处理器要求：无源型，分离空气中的油污，水分，提高干燥台上干燥气体的清洁度，具有自动调节气压和自动过滤水分的功能，并另外设有注气压力调节器（不高于0.02MPa），可调范围0.15~0.6MPa。
	11	空气过滤器：对工作站高压气枪及内镜管腔注气提供符合规范要求的洁净空气，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为不低于0.2μm滤芯可更换。
	12	高压水枪材质及功能要求：枪体采用SUS304不锈钢，配备至少八个螺旋式清洗喷嘴，清洗喷嘴与枪体之间可以任意更换，耐受压力0-0.7MPa。
	13	附件：配备设备使用期间管腔清洗检测通条。
	14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污物接收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材质：SUS304不锈钢。
★	2	尺寸：≥1000×600×800mm。
★	3	四个超静音万向轮。
★	4	底层带有一层隔板，方便存放更多物品。
★	5	台面最大承重≥100kg，隔板承重≥60kg。
★	6	附件：配备残胶去除剂10瓶。
	7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器械分类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材质：SUS304不锈钢。
★	2	底部带疏列式隔板。
★	3	尺寸：≥1800×1100×800mm。
★	4	四个超静音万向轮，对角安装脚刹。
★	5	台面最大承重≥120kg。
★	6	附件:配备30个咬骨钳撑开器。
	7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医用干燥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外观要求：整体不锈钢外观，带侧面热风循环。
	2	材质要求：外罩、舱体采用SUS304不锈钢拉丝板，板材厚度≥1.2mm。
	3	舱体结构：舱体采用拼接方式成型，舱体高度≥1600mm。
	4	门体中部采用双层中空钢化玻璃结构，双门两种结构。
	5	风机要求：采用交流离心风机，风机数量≥3个,电容感应启动外转子电动机。
	6	风压开关：采用风压开关，最小启动压力：标准20Pa，范围20~300Pa。
	7	过热保护：设备具有加热系统故障检测、保护、报警功能。
	8	过滤器要求：高效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0.3μm。
	9	加热箱要求：采用电加热方式，箱体盘型结构，加热管数量≥3根，设备整体加热功率≥9kVA，加热箱加装温度探头，精准测量空气温度，加热管含过热保护。
	10	控制系统控制器要求 采用一体化控制器，OLED显示屏；内置≥10套程序，≥4套默认程序（导管、器械、玻璃器皿、湿化瓶），用户可根据需求自行调节参数。
★	11	标配导管干燥架:适合装夹不同口径(φ6mm~φ30mm)的导管；湿化瓶干燥架：适合内径为9mm~42mm的瓶类物品使用。
	12	整体参数：外形尺寸≤980（宽）×2200（高）×640（深）mm；舱体尺寸≥600（宽）×1600（高）×370（深）mm；容积≥360L，装载容量可一次性处理≥8个DIN标准器械托盘，或≥35根导管，或≥25个湿化瓶，功率要求≥10kVA。
	13	附件：配备设备标识牌1套。
	14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医用真空干燥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外观要求：整体全不锈钢拉丝外罩外观。
	2	材质要求：舱体采用铝合金防锈板拼接成型。

★	3	舱体结构：方形舱体，单舱一次可装载≥2个标配器械盘的器械。舱体深度≥700mm。
	4	加热方式：柜体壁面加热方式，采用PTC加热膜。
	5	密封门材质要求：门框采用不锈钢板焊接成型；门罩采用不锈钢拉丝板刨槽钣金折弯成型。前后双门结构，可做通道式隔断安装。
	6	过热保护：设备具有加热系统故障检测、保护、报警功能，采用过热保护器。
	7	过滤器要求：进气采用高效空气过滤器过滤，过滤精度≤0.3μm。
★	8	控制器要求：采用PLC控制器，具有一个以太网接口和一个RS485/RS422接口采用≥7寸彩色触摸屏作为人机操作界面，可显示温度、压力、运行时间、报警信息等参数；触摸屏自带USB接口，可接入最大4G储存U盘，可记录运行数据和报警信息。
	9	程序系统：内置≥12套程序，其中≥8套默认程序和≥4套自定义程序，用户可根据需求自行调节参数。
	10	安全装置：设备带有防过载、短路保护装置，PLC实时限温保护，超温保护，真空泵热过载保护，门电机过载保护。紧急开门装置。
	11	容积≥100L。
	12	附件:配备设备标识牌1套。
	13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负压脉动清洗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容积≥150L；有效容积≥100L。
	2	装载量不少于10个DIN标准器械托盘或8个微创器械托盘。
	3	装载方式置于托盘内堆叠摆放或直接置于槽内清洗，清洗管腔器械无需对接。
	4	清洗舱：采用316L不锈钢，不低于5mm镜面。
	5	管路：SUS304不锈钢管路。
	6	舱体保温≥30mm玻璃丝保温层。
	7	密封门密封方式：压缩气主动密封。
	8	门数量：至少双门。
★	9	玻璃视窗面积应≥200cm ² 。
	10	开门形式：升降门带门障碍开关，遇障碍自动返回。
	11	加热方式：蒸汽加热。
	12	工作原理：脉动真空清洗、真空超声清洗、煮沸消毒、真空干燥和热风干燥。
	13	功能范围：腔镜器械、基础手术器械、管腔类器械、骨科器械、麻醉器械、牙科手机、眼科器械等器械以及外来器械的清洗、消毒和干燥。
	14	消毒程序A0值大于3000水平。
	15	运行周期（高位管腔器械）≤65分钟。
★	16	液位可调根据负载量多少，至少三级液位可调，达到节能运行的目的；同时可自动调整耗材进给量。
★	17	控制方式：控制器所用元器件均为工业级标准；非智能、安卓系统。
	18	清洗方式：真空超声清洗+脉动真空清洗。

19	传感器：为保障设备可靠运行，压力变送器，温度探头，液位传感器等各类传感器≥10个。
20	主要元器件：PLC模块控制，非智能、安卓系统。
21	计量泵至少2个（加清洗液泵1个；加上油液泵1个）。
22	上油液依据设备说明书提供的配比添加，可根据内室液位自动调整。
23	清洗剂依据设备说明书提供的配比添加，可根据内室液位自动调整。
24	程序名称≥10套预置程序，≥20套自定义程序，用户可根据需要进行程序编辑。
25	流程控制：清洗、漂洗、消毒、干燥全过程由控制器自动控制。
26	记录方式：可自动打印过程曲线、并记录运行温度、运行压力和A0值等关键参数并提供打印记录。
27	显示屏≥8寸触摸屏。
28	安全保护电机过流保护装置：设备电机过载时，过流保护开关动作，电机停止工作。
29	真空泵空转保护：真空泵水箱没水时，真空泵无法启动工作。
30	真空泵超时保护：防止真空泵一直工作，造成泵的伤害。
31	真空泵过载保护：防止由于异物堵塞或者抽水等可能对泵造成的损坏。
32	外形尺寸：≤1200×880×1920（宽×深×高mm）。
33	腔体尺寸：≤610×690×490（宽×深×高mm）。
34	附件1:配备设备使用期间清洗效果监测装置。
35	附件2:根据使用需求配备标准篮筐、器械编网筐、硅胶垫、篮筐标识牌、器械标识牌100套。
36	附件3:配备带盖精密网筐30个。
37	附件4:负责无条件提供设备五年内参数校验。
38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单舱清洗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清洗舱容积≥520L。
	2	清洗舱材质：舱体厚度≥1.5mm的不锈钢镜面板，清洗架为不锈钢材质，外装饰罩为不锈钢拉丝板。
	3	对接口：清洗架注水口位于清洗腔体的侧面。
★	4	清洗舱观察灯：舱体具有照明系统。
	5	自动下开门，双门通道型、双门可实现互锁，防爆玻璃门，隔音隔热。
	6	门采用主动压紧方式（气缸压紧）。
	7	快速管路设计：快速预热水箱设计，双水箱设计，干燥；系统：双风机供风，双级加热系统。
	8	计量泵至少2个（加清洗液泵1个；加上油液泵1个）。
★	9	采用气动阀，口径≥2寸。
	10	空气过滤器 H13级，效率≥99.99%，过滤精度≤0.5um。
	11	变频清洗：可实现软启动，根据不同清洗器械和不同的酶液变频清洗。
★	12	控制方式 控制器所用元器件均为工业级标准，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故障声音报警功能。
	13	具有超温自动保护装置、具有防干烧保护装置、具有风压低保护装置、具有门障碍保护装置、具有电机过流保护装置。

14	记录方式 可自动打印过程曲线记录、过程报表记录、并记录A0值；可连接追溯系统，提供相关打印记录。
15	运行时间≤30分钟，加热方式为蒸汽加热，并提供打印记录。
16	用水量≤100L/循环。
17	外形尺寸：≤1010×1280×1880（深×宽×高mm）；清洗舱尺寸：≤810×700×1120（深×宽×高mm）。
18	附件1:配备≥5种类型装载及清洗需求的清洗架。
19	附件2:配备设备使用期间清洗效果监测装置。
20	附件3:负责原有旧设备搬移安装工作。
21	附件4:负责无条件提供五年内设备参数校验。
22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多舱清洗消毒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容积≥520L。
★	2	材质≥1.5mm厚316L不锈钢镜面板无死角焊接。清洗架：316L不锈钢；外装饰罩：SUS304不锈钢拉丝板。
	3	舱体保温≥12mm橡塑海绵。
	4	对接口 清洗架注水口位于清洗腔体的侧面。
	5	门通道 双门通道型、双门可实现互锁，自动上开门，采用镀膜防爆钢化玻璃，厚度≥20mm。
	6	门障碍控制 关门遇障碍可自动返回。
★	7	维修门 舱体一侧和外罩板上都设有玻璃观察维修窗，门玻璃为钢化中空玻璃，厚度≥20mm。
	8	核心配件 包括循环泵、风机、气动阀、计量泵。
	9	计量泵 至少3个（加清洗液泵 1个；加上油液泵 1个，备用1个）。
	10	控制方式 采用PLC控制；通过数字量和模拟量扩展模块进行扩展；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故障声音报警功能。
★	11	界面显示≥8寸彩色触摸屏，前后双屏，能动态的显示设备各个功能部件的运行状态及设备运行的各个状态数；具有报警信息显示功能；
	12	安全保护：超温自动保护装置、防干烧保护装置、风压低保护装置、门障碍保护装置、电机过流保护装置。
★	13	记录方式 自动打印过程曲线、并记录A0值；必须连接追溯系统。
	14	流程控制 预洗、清洗、漂洗一、漂洗二、消毒、干燥全过程由控制器自动控制，提供打印记录。
	15	传送方式：滚轮传动。
	16	自动回传轨道 配套自动回传轨道。
	17	外形尺寸：≤2950×1210×2300mm（长×宽×高）。
	18	设备净重≤500kg/单舱，设备运行重量≤600kg。
	19	设备电源≤25kw。

★	20	配备信息追溯功能，可同时支持清洗机监测登记功能；支持压力蒸汽灭菌器监测登记功能；支持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监测登记功能；支持环氧乙烷灭菌器监测登记功能。
	21	系统配备具体功能至少包括：回收管理、清洗管理、配装管理、灭菌管理、发放管理、外来器械管理、监测管理、手术室管理、Web管理、质控管理、追溯管理、报表管理、通知管理、设备监控模块、标准病人信息接口、PDA模块等功能，投入使用后可根据实际提供相应功能拓展的能力。
	22	附件1:配备追溯系统信息共享屏幕。
	23	附件2:配备手持PDA。
	24	附件3:配备系统使用相应数量电脑。
	25	附件4:配备清洗及装载不同器械的清洗架≥5个。
	26	附件5:提供设备使用期间清洗效果监测装置。
	27	附件6:负责无条件提供五年内设备参数校验。
	28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清洗架回传轨道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传递窗在前一平台有车位时自动升降，智能自动回传。
	2	各平台有车位检测，用于单独控制电机转动。
	3	控制方式：采用PLC控制。
	4	流程控制：各个电机、传递窗配合动作均由控制器自动控制。
	5	安全保护：过流保护、防碰撞保护；各平台有车位检测。
	6	清洗架存放量：≥5个清洗架。
★	7	配套设备：配套设备快速多舱式全自动清洗消毒器使用。
	8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全自动纯水机（清洗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产水量：≥2000L/h。
	2	产水水质标准：产水水质满足《WS310.1-2016医院消毒供应中心管理第1部分：管理规范》第10条10.1中清洗用纯化水应符合电导率≤15μs/cm(25℃)的规定。
★	3	系统采用全自动控制，系统相关设备受液位连锁控制自动运行。实时在线显示设备运行状态（水质、流量、压力等），整个控制系统具备自动功能（自动制水、自动冲洗、原水缺水/水箱满水自动停机等）。
	4	主要工艺流程：采用“预处理+反渗透+水箱储存+恒压供水”工艺。
	5	运行方式：系统相关设备受“水箱液位+压力+流量”连锁控制自动运行。
	6	系统具有应急控制措施：可自动手动相互切换模式协调运行。

★	7	系统采用纯水专用UPVC管道，主机设备采用四周设检修门的碳钢喷塑一体化机柜，集成预处理、反渗透及供水系统。
	8	预处理系统：配备一体式软化装置，精密过滤器，及相关辅助设备组成，预处理可实现自动正洗、反洗，再生。
	9	预处理罐及控制阀选用优质产品。
	10	反渗透系统：具有运行冲洗、定时冲洗、手动冲洗等功能。
	11	反渗透系统采用优质反渗透膜元件（材质：芳香型聚酰胺复合膜形式：卷式）。
	12	反渗透膜等主要原材料重要零部件性能稳定，耗材开放。
	13	纯水水箱：≥2000L，用于储备反渗透产水，水箱装有液位控制器，通过液位控制器实现反渗透装置和纯水外输送泵的起停。
	14	纯水供水采用恒定压力输出方式，大于等于用水设备的最低工作流量及压力要求。
	15	具备开机自检、缺水保护报警、停电自动复位、水箱满水后自动停机、高水压、过载保护等功能。RO膜自动冲洗，水质在线监测系统，可即时测量产水水质。
	16	产水设有流量计。
	17	电导仪连续监测实时在线显示产水的水质。
	18	提供设备详细配置，并列出品名、规格、数量、生产厂家等内容。
	19	附件:免费提供五年内设备参数校验及使用滤料更换、电解质盐提供等。
	20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带光源敷料打包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材质：台面理化板，其余不锈钢。
★	2	内嵌式检查灯×1。
★	3	尺寸：≥2000×1300×850mm。
★	4	四个超静音万向轮（含刹）。
★	5	附件1:配备包布移动车2台。
★	6	附件2:配备满足供应室洁净要求的胶带切割器10个。
★	7	附件3:配备耗材标识牌2套。
	8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一体式打包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材质：SUS304不锈钢。
★	2	尺寸:≥2000×1100×1450mm。
★	3	四个超静音万向轮。
★	4	配备LED灯、5孔插座、开关、平面搁板、开放储物盒。

★	5	带光源放大镜。
★	6	附件1:配备与工作台匹配升降座椅30把。
★	7	附件2:配备工作台耗材存放盒40个。
★	8	附件3:配备工作台连接使用管腔器械干燥器2台。
	9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能量吊塔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主材：铝合金，其余为SUS304不锈钢、ABS塑料,持续性耐腐蚀，防锈。
★	2	功能特点：包含主体，五孔插座，网络接口，气源接口，搁板，壁挂升降支架；可安装≥2个压力气枪；可安装≥1个电脑支架。
★	3	适用实际吊顶高度条件。
★	4	集成电源、网络、压缩气等外部资源接口。
★	5	可安装一体机、打印机、扫描枪、热风干燥枪枪等设备。
	6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五：医用封口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用途：对塑封袋和卷料进行热压封口。
	2	微处理器：内置微处理器自动控制。
★	3	打印： A)可打印包装日期、有效期、操作人员代码、批号、CE认证、EN980标准标识等，可以根据用户需求增添打印信息。 B)打印字体宽度、间距、方向等可调节。 C)打印机及各种打印数据可任意选择性关闭。 D)LCD显示屏，中文操作面板。
★	4	温度：封口温度：80°C-220°C，可预设至少三种不同封口温度；温度误差<1%。
	5	宽度：封纹宽度≥12MM。
	6	速度：封口速度≥10M/min。
	7	边距：封口边距可调,5-30MM。
	8	时钟：时钟和日历功能，耗时记录器；文字记忆功能。
	9	接口：可以接驳相应存储软件及电脑。
★	10	密封测试：内置封口性能测试程序。
	11	节能状态：自定义时间下机器自动进入节能的待机状态。
	12	面板材料：不锈钢。
	13	配备以下附件： A)切割器：匹配用户需求,设备使用期间切割刀片免费更换。 B)滚轮：匹配用户需求,设备使用期间滚轮免费更换。 C)碳带：设备使用期间免费提供。
	14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六：自动切割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全自动切割机,碳钢喷塑外壳, ≥4.3寸彩色触控屏操作、单片机控制。
	2	适用于各种纸塑卷袋、特卫强卷袋、立体卷袋切割。
	3	多种自动控制功能、自动进袋。
★	4	长度数量任意设置自动切割;可实现多卷同时切割封口。
	5	切割宽度≤500mm。
	6	设备尺寸≤550×300×250mm。
	7	重量≤25kg。
	8	配备仪器护套及仪器连接线。
	9	切割速度≤15次/min。
	10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七：塑封一体工作站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材质:台面不锈钢压花板,其余SUS304不锈钢。
★	2	尺寸: ≥2000×800×1800mm。
★	3	配置: LED灯,斜口篮筐,开放储物盒,纸塑袋框,纸袋切割机,篮筐,5孔插座,网线接口,开关,气源座,超静音万向轮(含刹)×4;可安装电脑支架1个;可安装压力气枪1个。
★	4	附件:配备双层平台车4台。
	5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八：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总容积: ≥160L。
	2	腔体结构及材质:腔体结构为矩形,腔体材质采用优质航空铝材,厚度≥15mm,保证过氧化氢保持100%气态。
	3	电极网材质:铝合金材料,钣金成型,厚度≥2mm。
	4	腔体温度加热功率: ≥900W,预热升温时间≤30min。
	5	腔体温度控制探头:高精度温度探头,分辨率为0.1℃。
	6	门数量: ≥1。
	7	门开启方式:采用顶杆驱动式电动升降门。
	8	门板加热功能:加热膜数量≥2个,门板温度维持在50±2℃。
	9	门板温度控制探头:高精度温度探头,分辨率为0.1℃。
	10	门障碍开关:具有门障碍开关功能。

	11	脚踏开关：具有脚踏开门功能。
	12	真空泵相序保护器：设有真空泵相序保护器。
	13	管路材质：采用SUS304管路、卡箍连接。
★	14	过氧化氢加注方式：采用长方形卡匣式加注。
	15	过氧化氢卡匣：卡匣胶囊式，每个卡匣≥12个胶囊，H ₂ O ₂ 用量误差<1%，PH<2.6，54℃放置14d含量下降率<3.0%。
	16	胶囊计数记忆功能：卡匣安装后，自动计算胶囊使用个数，并提示剩余胶囊个数和可运行全循环的次数。
	17	加注控制阀门：采用电磁阀。
★	18	过氧化氢提纯功能：具有过氧化氢提纯功能，过氧化氢提纯后浓度大于95%。
	19	压力传感器数量：产品设置压力传感器数量≥3个，其中检测内室压力传感器≥2个，提纯器和灭菌内室压力传感器独立设置。
	20	灭菌内室压力传感器：≥两个，其中一个，测量范围0~2700Pa，精度0.25%；另一个，测量范围0~101KPa。
	21	提纯压力传感器：压力测量范围0~25000Pa，精度0.25%。
	22	过氧化氢过滤器：产品具有排气过氧化氢气体过滤系统，周围空气中过氧化氢浓度<0.6mg/m ³ 。
	23	空气过滤器：过滤精度≤0.2μm。
	24	等离子电源：采用晶体管控制电源。
	25	控制系统：采用PLC控制系统。
	26	显示屏显示内容：温度、压力、时间、循环模式、过程阶段、胶囊使用数量和报警信息等。
	27	打印记录内容：程序名称、灭菌日期、灭菌锅次、灭菌起始结束时间和灭菌过程的压力、温度、阶段时间、电源功率和结束状态等信息。提供设备使用期间的打印纸。
	28	程序数量：根据灭菌物品特点，设置多个灭菌程序，具有对医疗器械的表面、管腔的灭菌程序和软式内镜的灭菌程序。
	29	装载方式：上下两层不锈钢篮筐装载灭菌物品。
	30	腔体尺寸：≥(85×45×40)cm，矩形柜体，有效容积大。
	31	外形尺寸：≤(120×78×180)cm，外形尺寸小。
	32	设备重量：≤400Kg。
	33	认证：具有可重复使用内窥镜类手术器械灭菌认证。
	34	操作高度：≤900mm。
	35	灭菌能力：聚四氟乙烯管腔直径1mm,长度4000mm；不锈钢管腔直径0.7mm,长度600mm。
	36	附件:负责原有旧设备搬迁安装工作。
	37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九：夹套型小型高温灭菌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容积：≥45L。

	2	材质高于等于SUS304不锈钢。
★	3	夹套材质高于等于SUS304不锈钢。
	4	设计压力：-0.1/0.3MPa。
	5	设计温度：≥144℃。
	6	设计使用寿命：≥8年/16000次循环。
	7	主体保温：粘胶纤维保温层。
★	8	腔壁加热 全夹套，从主体前端到封头。
	9	拉伸门板，材料厚度≥2mm。
	10	材质：高于等于SUS304不锈钢。
★	11	开关门：电机驱动，触摸屏一键式侧开门。
	12	门密封方式：自胀式门胶圈，采用透明医用硅橡胶模压而成。
	13	控制阀：自动控制阀≥5个直动式电磁阀。
	14	泵≥1个具有自吸功能的隔膜泵；循环泵≥1个增压泵。
	15	压力传感器：≥2个独立安装压力传感器（非电路板安装式）。
	16	蒸汽产生方式：储能式蒸发器与夹套一体，提前存储蒸汽；
	17	储水装置：内置双水箱，不外排蒸汽可实现汽水内循环，可切换为单水箱。
	18	散热器：内置≥2个体积大于0.0024立方米的散热器。
	19	安全阀：内置后藏式安全阀。
	20	操作方式：彩色触摸屏。
	21	控制方式：采用PLC控制,模块化设计的专用灭菌器控制器。
	22	具有水质检测功能：检测灭菌使用水质是否满足标准要求。
	23	界面显示：彩色触摸屏：≥4.3英寸彩色触摸屏显示，显示温度、压力、报警信息。
	24	记录方式：标配内置微型热敏打印机。
	25	记录内容：程序信息、程序运行阶段、程序运行转折点，各阶段温度、压力、时间、F0值等。
	26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 高低温极速生物监测系统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环氧乙烷自动阅读器（本条内容无需评审）
	2	运行条件：电源100-240交流电压，频率50/60赫兹，电流0.6安培。
	3	操作环境：最大3000米海拔，操作温度16-40摄氏度，存放温度-10-50摄氏度，相对湿度20-80%（非冷凝）。
★	4	设备功能：培养温度为37±2摄氏度，培养时间小于等于4小时（最终阴性结果），大于等于10个培养孔槽，标配挤碎槽，设备自带诊断功能。
	5	二、急速生物阅读器（本条内容无需评审）

	6	电压范围100-240V，频率50/60赫兹，操作温度16°C-40°C，监测温度56°C，高低温均可监测。
	7	操作环境：最大3000米海拔，操作温度16-40度，相对湿度20-80%（非冷凝）。
	8	LED显示屏，中文阅读界面，标配防尘盖。
	9	至少10个培养孔数，培养温度56°C。每个培养孔均配备独立的荧光检测读头。
	10	配备专用的指示剂挤碎器。
★	11	阴性结果判读：30min内；阳性结果判读：5-10min。
★	12	网络功能：支持以太网。必须连接质量控制系统，实时显示孔位插入状况，剩余培养时间，可接入追溯系统。
	13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一：环境浓度安全监测系统（环氧乙烷）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环境浓度报警器（本条内容无需评审）
	2	外形尺寸 ≤150×100×70mm（长×宽×高）。
	3	重量 ≤0.30kg。
	4	工作电压 电源适配器供电：AC220V 50HZ。
	5	额定功率 ≤8W。
	6	量程 量程为：0-30ppm。
	7	分辨率 ≥0.01ppm。
	8	误差 ±2%FS。
	9	显示方式 LCD液晶数字显示。
	10	背光 高亮LED。
	11	检测方式 扩散式。
	12	输出信号 无线信号：LoRa。
	13	报警方式 声光报警+继电器报警。
	14	安装方式 壁挂式安装。
	15	使用环境 温度：可在-20°C-- +50°C内使用，湿度：10%--- 95%RH（无凝结）。
	16	操作方式 红外遥控器。
	17	校准服务 传感器寿命内至少提供一次免费校准服务。
	18	二、主机（本条内容无需评审）
	19	外形尺寸 ≤260×190×50mm（长×宽×高）。
	20	工作电压 220VAC 50HZ。
	21	额定功率 ≤14W。
	22	检测通道数 ≥10通道。
	23	报警器数据信号采集 LoRa无线信号。
	24	报警记录及历史数据记录功能 共享≥4G存储空间，≥存储两百万条数据。
	25	报警方式 触摸屏显示报警并伴有蜂鸣声。

	26	使用环境 温度：0到+40°C。
	27	安装方式 壁挂式安装。
	28	其他 主机显示屏上有每个通道的实时检测值、15分钟加权平均值、8小时加权平均值。
	29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二：环境浓度安全监测系统（过氧化氢）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环境浓度报警器（本条内容无需评审）
	2	外形尺寸 ≤150×100×70mm（长×宽×高）。
	3	重量 ≤0.30kg。
	4	工作电压 电源适配器供电：AC220V 50HZ。
	5	额定功率 ≤8W。
	6	量程 量程为：0-30ppm。
	7	分辨率 ≥0.01ppm。
	8	误差 ±2%FS。
	9	显示方式 LCD液晶数字显示。
	10	背光 高亮LED。
	11	检测方式 扩散式。
	12	输出信号 无线信号：LoRa。
	13	报警方式 声光报警+继电器报警。
	14	安装方式 壁挂式安装。
	15	使用环境 温度：可在-20°C-- +50°C内使用，湿度：10%--- 95%RH (无凝结)。
	16	操作方式 红外遥控器。
	17	校准服务 传感器寿命内至少提供一次免费校准服务。
	18	二、主机（本条内容无需评审）
	19	外形尺寸 ≤260×190×50mm（长×宽×高）。
	20	工作电压 220VAC 50HZ。
	21	额定功率 ≤14W。
	22	检测通道数 ≥10通道。
	23	报警器数据信号采集 LoRa无线信号
	24	报警记录及历史数据记录功能 共享≥4G存储空间，≥存储两百万条数据。
	25	报警方式 触摸屏显示报警并伴有蜂鸣声。
	26	使用环境 温度：0到+40°C。
	27	安装方式 壁挂式安装
	28	其他 主机显示屏上有每个通道的实时检测值、15分钟加权平均值、8小时加权平均值。
	29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二十三：脉动真空灭菌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容积：≥1500L。
	2	主体结构：环形加强筋结构，多点进汽，多段加热。
	3	焊接工艺：全自动焊接机器人焊接保证焊缝质量；氩气保护，自动控制无过烧现象。
★	4	材质：内壳厚度≥6mm，夹套厚度≥6mm。其中内壳、夹套材质为316L不锈钢，设计压力：-0.1/0.3 Mpa，设计温度：≥143℃。
	5	设计温度：≥143℃。
	6	设计使用寿命：≥15年/30000次灭菌循环
	7	夹套数量：环形加强筋结构，环形加强筋个数≥9个，单点进汽。
	8	主体保温：玻璃棉，厚度≥60mm。
	9	门数量：双门。
	10	门材质：门板厚度≥10mm，门板材料同内室材料相同，加强筋不锈钢。
	11	门结构：门板背面焊接加强筋，加强筋数量≥4个，圆形门胶圈，医用透明高抗撕硅橡胶材质，压缩气密封。
★	12	阀：气动阀和电磁阀，气动阀保证≥400万次无故障运行。
★	13	控制系统：PLC系统控制。
	14	记录内容：灭菌过程参数：灭菌过程的温度、压力、时间、过程阶段、预置参数等均可使用内置热敏打印机进行打印。报警信息：程序运行过程中相关关键报警信息可在热敏打印纸上打印。
★	15	安全保护 超压保护，门关位检测保护，门安全连锁装置。
	16	程序运行时间 标准循环:≤55分钟。
	17	脉动次数 标准循环：3次负压脉动，1次跨压脉动，3次正压脉动。脉动次数设定范围：0~99次可设。
	18	外形尺寸：≤1700×2000×2650（宽×高×深mm）。
	19	灭菌室尺寸：≤660×1100×2200（宽×高×深mm）。
	20	具备无压排水功能。
	21	附件1:配备器械篮筐运输车3台。
	22	附件2：配备立式网筐储存架6个。
	23	附件3:配备设备使用警示牌、操作规程板1套。
	24	附件4:负责原有旧设备搬迁安装工作。
	25	附件5:负责无条件提供五年内设备参数校验。
	26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四：洁净蒸汽发生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容积≤48L。

	2	材质：SUS304不锈钢无缝钢管。
	3	设计压力：≥0.7Mpa。
	4	设计温度：≥170℃。
	5	设计使用寿命：≥8年。
	6	主体保温：玻璃丝≥15mm。
★	7	水容量：≤23L。
	8	水位控制：磁翻柱式液位计。
	9	压力控制：压力变送器。
	10	加热保护：采用液位控制器和温度控制器双重自动保护措施。
	11	双重超压自动保护 具有压力控制器和安全阀双重超压保护。
★	12	具有自动排污功能和手动排污功能。
	13	额定蒸发量 ≥160Kg/h。
	14	附件:配备空气压缩机6台。
	15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五：一体式自动感应手盆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材质：陶瓷材质。
★	2	尺寸：根据现场实地测量选择。
★	3	人体工学&防溅水设计（盆体深度大于20cm）前护板挡水。
★	4	出水口与排水口错开设计；避免出水冲击排水口生物膜造成细菌飞溅。
★	5	下层木柜带有阻尼设计，自动平缓防撞击关门，表面烤漆防潮。
★	6	感应器在可以确保快速感应的同时确保误动作率低，具有独特设计，防止水珠沾在感应器上导致误操作。
	7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六：双头台式洗眼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材质：SUS304不锈钢。
★	2	规格:高度≥1.3米，使用方便。
★	3	双喷淋头，喷淋头采用软性橡胶，出水经缓压处理呈泡沫头水柱，有效防止冲伤眼睛。
★	4	防尘盖采用PP材质，美观卫生，使用时可自动被水冲开，避免操作者接触出水口，保证水质洁净。
★	5	工作压力：0.2-0.4Mpa。
★	6	洗眼流量：≥11L/min。
	7	注：此项产品需定制，投标参数需要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二十七：热风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对器械外表面进行干燥；
★	2	输入电压220V；
★	3	可多级调节风力；
★	4	温度适中，具有超温保护。
	5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八：密封下送车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外形尺寸：≥1220mm×690mm×1300mm。
★	2	SUS304不锈钢材质，配套密封门×2，搁板×2。
	3	双门安装密封胶条，密封防尘性能优良
	4	配备静音轮胎，且前轮定向，后轮万向。
	5	双层复合结构门板，可旋转大于180度开门。
	6	附件:配备登高车2台。
	7	注：以上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的投标无效。本条内容只做解释说明，无需评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6.1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信用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提供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核心产品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核心产品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参会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必须使用本文件规定格式，否则投标无效。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未参会时提供)。如参会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须附有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使用本文件规定格式，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其他人员负责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信誉要求	投标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得有失信、围标串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供应商自行提供承诺书，否则按废标处理。
面向全部企业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的相关政策。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消毒供应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4.0分 商务部分 6.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技术条款 (30.0分)	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中“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对照采购文件采购人需求中产品的技术参数一一对应并根据产品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进行评分。说明：1.单项产品技术参数中★条款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2.单项产品技术参数非★号条款每一条负偏离扣1分，每一项产品最多扣2分（3条及3条以上负偏离即为无效标书）；3.技术部分满分30分，扣完为止；4.如应答时缺项，则视同负偏离处理。
	供货服务方案 (20.0分)	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供应商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服务方案具体包括：1)、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不限于供货阶段投入本项目的人力、供货时间计划、备品配件供应等措施。2)、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包括不限于产品包装方式、运输计划、运输风险预防、运输损坏处理、产品保护措施等。3)、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不限于安装符合行业规范，与使用单位配合等。4)、培训方案：包含不限于有关产品的使用，日常维护、常见故障处理等。5)、验收方案：包括不限于验收计划、验收措施、验收工期、验收人员等内容。每小项4分，满分20分，每少1项扣4分，每有一项不合理的扣2分，扣完为止。不合理指方案中存在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捏造套用其它无关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漏洞或内容叙述不完整等。
	质量保证措施 (6.0分)	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制定质量保证措施包括：1) 质量保证体系的建立2) 质量目标及人员职责3) 过程控制及相应的保证措施等；每项2分，满分6分，每少1项扣2分，每有一项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不合理指方案中存在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捏造套用其它无关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漏洞或内容叙述不完整等。
	应急预案措施 (4.0分)	提供使用期间故障与应急情况应对措施，包括供货、验收、安装调试、培训各环节故障处理、故障应急程序等内容。满分4分，方案描述有一项不合理的扣2分，扣完为止。不合理指方案中存在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捏造套用其它无关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漏洞或内容叙述不完整等。
	维修方案 (4.0分)	对质量保修期外的维修维护有完整方案，包括响应时间、人员配备、备品备件准备情况等内容。满分4分，方案描述有一项不合理的扣2分，扣完为止。不合理指方案中存在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捏造套用其它无关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漏洞或内容叙述不完整等。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 (6.0分)	针对本项目供应商具有售后服务方案：1、售后保障措施；2、响应及解决时间；3、处理办法及服务联系方式。每项2分，满分6分，每少1项扣2分，每有一项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不合理指方案中存在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捏造套用其它无关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漏洞或内容叙述不完整等。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601]JXCZ[GK]20230001-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报价书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 标 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资格承诺函》

黑龙江嘉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作为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3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3.我公司在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

4.我公司未违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

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

料谋取

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盖章）：

日 期：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 职务：_____

该同志系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负责我单位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以及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报价书

（供应商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响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项目名称）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含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一份。

2、报价的总价为(大写) _____元人民币（小写 _____元）人民币。（报价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4、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与本活动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
共同参加

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系电话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